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1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九届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九届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以现场出席和视频出席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东环路北段 369 号公司本部 2 号楼九楼第二会议室，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伟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前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独立董事文献军先生、谷秀娟女士、秦永慧先生视频出席，其余董事均为现场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副董事长李炜先生、崔建友先生因年龄原因已退休，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相关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提名刘超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超先生当选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本次补选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同意补选刘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此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刘超先生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职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生效。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事宜。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完成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自动解任，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此 项 议 案 内 容 详 见 公 司 同 日 在 巨 潮 资 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2025 年 9 月 30 日）》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
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
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优化内部治理机制，提升公
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结
合公司实际，董事会同意新增制定 2 项制度，并对 30 项制度进行修
订。

本次制定、修订制度的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1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1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1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1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1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1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1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1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1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印章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2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3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3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管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1.32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此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此项议案中，子议案 1.1、1.2、1.3、1.4、1.5、1.6、1.7、1.8 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此 项 议 案 内 容 详 见 公 司 同 日 在 巨 潮 资 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制度。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方案》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此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2）。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董事会第九届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

附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

刘超先生，1980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下属新庄煤矿安检科副科长、生产科副科长、综采二队党支部书记、公司下属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调度室副主任、主任、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长、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公司下属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务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截至目前，刘超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08,100股。

截至目前，刘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曾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除在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刘超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